

山东莒县：财政助力补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短板

胡芳华

自2009年4月莒县成为山东省首批基本药物制度改革试点县以来，莒县财政局坚持以广覆盖、强基层、建机制、补短板的民生导向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不断加大财政投入，全力做好资金保障，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，统筹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、医共体建设、村级卫生能力提升等相关领域改革。十年间投入财政资金45亿元，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目标，筑牢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。

(一)统筹医疗卫生资金，提高财政保障水平

一是强化绩效管理。加强卫生院医务人员绩效工资考核，创新考核机制，将服务质量、患者满意度、科室业务量等指标相结合，采取量化到人，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。通过建立绩效考核、补偿适度、激励约束的管理机制，提高医务人员的工资水平，体现多劳多得，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充分发挥服务职能，增加医疗服务收入，强化自我发展能力。

二是提高人员经费补助水平。首先，继续加大财政补助力度，全面落

实乡村医生补助政策。县财政局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编在岗人员、离退休、遗属人员经费补助提高到100%。县级财政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1500元核定药物补助。明确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分工和资金分配比例，公共卫生服务经费40%任务数交由村卫生室承担，全县村医月平均收入在4800元。县级财政对年满60周岁并工作年限每满1年且离开村卫生室岗位的老年乡村医生，按照工作年限每满一年每月发放20元生活补助。其次，建立实施乡村医生养老保险制度和意外伤害保险制度。县级财政安排资金368万元，鼓励45周岁以下的乡村男医生和40周岁以下的乡村女医生，以灵活就业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，财政按照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最低缴费档次50%，对其个人进行补助。财政出资44万元，为全县962名乡村医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，大大减轻因意外而造成家庭负担过重。

(二)统筹医疗卫生资源，提高基层专业技术水准

一是统筹推进医共体建设，完善

基本药物制度。通过财政杠杆撬动作用，加强医共体建设，有效整合医疗卫生资源，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，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服务体系整体效能，更好地实施分级诊疗和满足群众健康需求。坚持县乡村“三级联动”，实行医疗服务、药品耗材等“四个统一”，打造影像中心等“五大中心”，带动县域医共体医疗水平快速提高。此外，取消药品加成，公立医院推行药品零差价。自2015年11月启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以来，莒县三所公立医院全部实行药品零差价，县级财政累计投入资金4701万元，保证公立医院因取消药品加成而减少的收入。2017年因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效明显受到山东省卫计委、财政厅、深化医改领导小组表彰。

二是加强信息互通，盘活医疗卫生资源。通过“上派、下学、对口援助”等措施，带活乡、村医护人员的专业技术提升。依托医学影像中心、远程会诊中心等健康信息平台，借助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大数据融合发展，实现网上会诊、远程视频会议等功能，有效解决了基层技术力量不足的问题。



毕兴世 摄 来源：视觉中国

题，初步形成“小病在乡镇、大病去医院”的就医格局。

三是加强卫生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投入，打造重点学科建设。实施“县招、乡管、村用”，公开招考、招聘一批年轻的村医，所有待遇同卫生院在岗人员一致，完成了乡医新老队伍的更新交接，稳定了最基层健康“守护人”的队伍建设。此外，县级财政设立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资金500万元。通过引进柔性人才，与省内知名大学和重点医院签订合作协议，对博士、研究生导师来本县开展学科建设予以财政补助。目前已成功开展了耳穴综合治疗偏头痛、小儿风热外感发热技术及眼科治疗提升项目等多种学科。县级财政对医疗卫生机构重点学科和新技术应用得到国家认定的，按照国家级50万元、省级30万元的标准进行补助，助力提升医疗卫生队伍人才“软实力”。

（三）统筹医疗卫生资产，提高基层诊疗服务能力

一是促进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。为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，向城乡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，县财政将人均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由2009年的15元提高至2021年的79元。并在十年间安排公共卫生服务经费4.8亿元，用于开展城乡居民健康教育、建立健康档案、儿童保健、孕产妇保健、老年人保健、慢性病管理、健康素养等14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。

二是推行医疗设备标准化建设。业务用房通过新建、改扩建和提档升级改造，使所有卫生院建筑面积、服务功能、运行管理提升全部达到标准化要求。建立专业医疗设备轮流更新机制，淘汰一批陈旧老化，利用率低的设备，加强医疗卫生资产管理，及时盘活闲置资产，报废无效资产，更新急需资产，提升医疗卫生资产使用效益。对农村常见病使用率较高、居民认可度较高的设备，例如放射成像系统（DR）设备、生化血液分析仪

等设备，及时配备到位。卫生室常用设备配齐配足，配备出诊箱、无菌柜、高压消毒锅等8小件设备，配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包1套，加强卫生室消毒消杀管理，补齐医疗卫生服务“最后一公里”的短板。

三是推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引领提升工程。将村卫生室纳入农村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，产权清晰，面积满足功能需要，布局合理，标识规范，环境整洁，配备必要的清洁取暖、降温除湿等设施。配备必要的医疗、公共卫生及其他工作所需设备，满足日常诊疗、公共卫生、康复理疗、巡诊和自助健康管理等工作需要。2021年县财政预算安排500万元用于奖补通过省级、市级、县级示范标准验收的新建或改扩建村卫生室，每处分别奖补12万元、10万元、9万元。此外，为保障村级卫生室正常运转、减轻村集体负担，按照每年全县人均不低于3元标准，纳入县级财政预算核定运行费用，促进村卫生室健康发展。

四是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财政保障能力，补齐处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短板。面对新冠肺炎疫情，县财政第一时间迅速启动发热门诊，多渠道筹集资金和抗疫物资，建立政府采购绿色通道，购置负压救护车、医用设备、防护服等疫情防疫物资，加强疫情资金监管，制定疫情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。截至目前，县级财政累计投入资金5169万元，保证疫情期间的各项支出，取得“零感染、零疑似”的可喜成绩。□

（作者单位：山东省莒县财政局）

责任编辑 雷艳 梁冬妮